

清丰县农业农村局清丰县国家现代农业
产业园经营主体培育和优质食用菌
基地改造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清采公开-2025-3

采购单位：清丰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益伟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样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清丰县农业农村局清丰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经营主体培育和优质食用菌基地改造提升项目

二、采购编号：清采公开-2025-3

三、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244410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内容：清丰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经营主体培育和优质食用菌基地改造提升项目（详见招标文件项目技术要求）；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 4、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 6、标包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年至今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并打印保存查询证明（投标人不再提供）。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

4、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ggzy.cn/>)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ggzy.cn/>) 下载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八、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2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2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ggzy.cn/>)（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清丰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清丰县文化路西段路南

联系人：洪道坤

电话：0393-7212316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益伟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心怡路东、站西二路南易元国际B座12层1235

联系人：何文娟

电话：15670168099

发布人：河南中益伟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01月27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清丰县马庄桥镇优质食用菌基地改造提升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模块式空气能冷水(热泵)机组	1.尺寸大小：2240mm*1300mm*2076mm 2.超低温冷暖 130 模块机 3.制冷量、制热量：130/136KW	17	台
2.	风机盘管	风量:2380m³/m 2.输入功率：253W	200	台
3.	模块控制器	1.功率：130 空调控制器	17	个
4.	电辅助加热	1.功率：≥30KW	17	套
5.	冷冻水循环泵	流量：30m³/h 扬程：25m 功率：4KW 尺寸大小：65-160mm	17	台
6.	膨胀水箱	容积量：≥1T/m³ 2.材质：304 不锈钢	17	台
7.	流量开关	内孔尺寸大小：20mm 材质：黄铜	17	个
8.	蝶阀	内孔尺寸大小：70mm 材质：铸铁	170	个
9.	橡胶软接	1.内孔尺寸大小：65mm	68	个
10.	止回阀	内孔尺寸大小：65mm 材质：铸铁	17	个
11.	过滤器	内孔尺寸大小：65mm 材质：铸铁	34	个
12.	铜球阀	1.内孔尺寸大小：25mm	51	个
13.	过滤器	内孔尺寸大小：25mm 材质：铸铁	17	个
14.	自动排气阀	内孔尺寸大小：20mm 材质：黄铜	85	个
15.	温度计	温度范围：0-100 度 材质：304 不锈钢	34	个
16.	压力表	压力范围：≥1.6MPa 2.材质：黄铜	34	个
17.	控制开关	功率：≥8w	200	个
18.	铜球阀	1.内孔尺寸大小：20mm	408	个
19.	不锈钢金属软接	1.内孔尺寸大小：20mm	408	个
20.	Y型过滤器	内孔尺寸大小：20mm 材质：铸铁	204	个
21.	PPR 管	1.内孔尺寸大小：20mm	1407	米
22.	PPR 管	1.内孔尺寸大小：25mm	196	米
23.	PPR 管	1.内孔尺寸大小：32mm	2580	米
24.	PPR 管	1.内孔尺寸大小：50mm	3538	米

25.	PPR 管	1.内孔尺寸大小：70mm	1564	米
26.	热镀锌钢管	内孔尺寸大小：70mm，厚度 3.0mm 材质：热镀锌	586	米
27.	热镀锌钢管	内孔尺寸大小：80mm，厚度 3.0mm 材质：热镀锌	234	米
28.	冷凝水管	内孔尺寸大小：25mm 材质：pvc	800	米
29.	铝膜橡塑保温	规格参数：国标 尺寸大小：内孔 89mm*厚度 2.5mm	800	米
30.	电线电缆	规格参数：国标 尺寸大小：3*35+1*16 平方 35 铜铝鼻 300 个	200	米
31.	配电柜	规格参数：国标 尺寸大小：1 个 250 空开,2 个 160 空开,1 个交流接触器,1 个 3P 的漏保,1 个时控开关	17	套
32.	主机基础	规格参数：定制 尺寸大小：红砖砌底座宽 1500mm*长 2400mm*高 300mm	17	个
33.	管件辅材	1.规格参数：国标	1	批
34.	主线电缆	规格参数：国标 尺寸大小：3*240+1*120 平方[地埋用带铠]，地埋 60 公分	800	米
35.	支线及配电柜	规格参数：国标 尺寸大小：3*70+1*35 平方[地埋用带铠]，地埋 60 公分 4 个低压分支箱，每个配备 7 个 250 空开	500	米

**清丰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清丰县昕丰食用菌专业合作社采购部分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制冷机组	1.≥15匹大四缸半封闭活塞式制冷压缩机。 2.排气量≥73.6m³/h。	12	套
2.	内风机	风量≥4*6840m³/h。 电机功率≥4*580w。 制冷量≥46.1千瓦。	12	台
3.	新风系统	1.每套新风系统包含1.直径370mm高速轴流风机2个。 直径≥400mm挡风板2个，直径300mm挡风板2个。 ≥400mm中效过滤4套，配相匹配PVC风管。 含电源线。	12	个
4.	培养层架	固定尺寸：长1.77米，宽1.1米，7层高，层高净高31	612	个

		，厘米，总高2.25米。叉车位置在第四层，层高35厘米。第3-4层和6-7层焊接斜拉撑。 热镀锌方管，立柱和横撑规格30*30mm，壁厚2.0mm，纵撑20*20mm，壁厚1.2mm。		
5.	灭菌车	1.固定尺寸长1.24米，宽1.02米，7层高，层高30厘米，总高2米，耐高温车轮。 2.材料选用热镀锌方管，立柱和横撑规格30*30mm，壁厚2.0mm，纵撑20*20mm，壁厚1.2mm。	100	辆
6.	周转筐	固定规格：耐高温共聚PP全新料材料，长51厘米，宽38.5厘米，高10.5厘米。 单个重量≥500克。	70000	个
7.	电动叉车	2.5吨电动叉车。最大起升高度4.03米。全长≤3680/2610，门架高度≤2米。行走功率≥18千瓦。 ≥96/202(19.3度电)高压锂电。	2	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清丰县农业农村局清丰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经营主体培育和优质食用菌基地改造提升项目
2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5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6	标书费及保证金	标书费：免费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不需缴纳。
7	资格审查委员会及评标委员会	1、资格审查委员会人数：采购人代表1-3人 2、评标委员会人数：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抽取专家4人。 3、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8	投标文件形式	电子投标形式。
9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点击【我要投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2. 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考“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3.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10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p> <p>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p>
11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	<p>解密方式：远程解密</p> <p>1.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结束)，代理机构下达解密指令后，投标人凭数字证书远程解密。2、投标人(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和方式对电子投标文件实行解密的，或投标人(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p>
12	签字或盖章	<p>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要求用 CA数字证书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 CA 签章（个人电子签章）（也可手写签字上传）。</p>
13	投标人是否到开标现场	<p>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不需到开标现场，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注：使用IE11浏览器）以便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询问、澄清，并予以解答，否则后果自负。</p>
14	资格审查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年至今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格式自拟）；</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注：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p>

		<p>(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p> <p>2、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并打印保存查询证明（投标人不再提供）。</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p> <p>4、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5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p>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p> <p>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1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18	付款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9	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并电话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0	本项目对应的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农业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收费标准执行。</p> <p>2、缴纳时间：由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22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4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指代理本项目的具体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2.2 “采购单位”指招标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需方。

2.3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单位及采购代理机构。

2.4 “产品”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产品、产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送货、安装、调试、维护、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投标人”指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投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7 招投标过程中依据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以本文件招标公告规定为准。

4. 货物及伴随服务：

投标人除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明确规定报价不含安装的除外）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6.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组织统一现场踏勘和标前答疑会。

6.2 对需要进行标前答疑会或者踏勘现场的采购项目，采购单位将会同采购代理机构召开项目答疑会或者组织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由采购单位对采购项目进行说明与介绍，解答潜在供应商提出的与招标项目有关的问题。

6.3 勘察现场及参加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公告

7.2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7.3 投标人须知

7.4 评标方法

7.5 投标文件格式

7.6 合同（样本）

投标人应当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注：本次招标活动，通过濮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化系统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获取、编制及开标、评标活动全程电子化。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异议要求澄清的，应在开标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答复。答复将以书面形式发给获得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8.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具有约束力。

8.3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投标：

9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考“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按照操作说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9.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9.2 单一产品招标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以一个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 投标报价：

12.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价格应为折扣后货物(服务)价格、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及货物运送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完整填写货物(服务)单价、小计、投标总报价及其它事项，并按照格式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2.3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4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可选择性的标的物或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2.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5.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5.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87号令第五十九条》

12.6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的投标响应表，投标文件的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应与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要求逐项对应填列，并将偏离情况在偏离栏中列出。

12.7 投标响应表是评标的重要依据，无论所投标的货物(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是否有偏离，投标人都必须一一对应填报。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质证明材料：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质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资质证明材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作为无效文件处理。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并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16. 合同履行期限：以前附表为准。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

17.1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版形式上传。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18.1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

18.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87号令第三十四条》

18.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即从开标之时起），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8.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满，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投标人之间恶意串通而撤回投标的，将受到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

五、开标与评标：

19. 开标：

19.1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不需投标人现场参加。

19.2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9.3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87号令第四十四条》

资格审查根据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载明的事项进行审查。不良记录以投标截止时间后查询结果为准。

20. 评标：

2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20.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0.1.2 宣布评标纪律；

20.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0.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0.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0.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0.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0.1.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20.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0.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0.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7人以上单数：

20.2.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20.2.2 技术复杂；

20.2.3 社会影响较大。《87 号令第四十七条》

20.3 评审专家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20.4 投标文件的初审：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0.4.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0.4.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0.4.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0.4.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87号令第四十六条》

20.5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87号令第五十条》

20.6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87号令第五十一条》

20.7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87号令第五十二条》

20.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0.8.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0.8.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0.8.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0.8.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8.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87号令第三十七条》

20.9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20.9.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0.9.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0.9.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0.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0.9.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87号令第六十三条》

20.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87号令第六十条》

20.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87号令第六十一条》

20.1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20.12.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0.12.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办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0.12.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20.12.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20.12.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20.12.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20.12.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87号令第六十二条》

21 评标办法：

21.1 综合评分法：

21.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1.2 最低评标价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2.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87号令第五十六条》

22.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87号令第五十七条》

22.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87号令第三十一条》

22.4 评标中遇到的其它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23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开标之后直至向中标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它人透露。

24.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定标方面向评标委员会、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 政府采购合同

2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5.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6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26.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6.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6.2.2 评标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不足 3 家的。

27. 中标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指定媒体上发布拟中标结果公告，公告期满且没有质疑发生的，向拟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公告期间有质疑的，待质疑事项答复且投诉期满质疑人未向监管部门投诉的，向拟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质疑上升为投诉的，待监管部门做出投诉处理决定后，根据投诉处理决定向拟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或重新组织招标。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2 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其 他：

28 其它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方法：合格制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1.1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项”的规定
4.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合同履行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有一项不通过，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4.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技术部分：50分 商务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4.2.2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为无效投标。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0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注：1. 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参与评审价格=有效投标报价×（1-20%）。 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计算。 3. 监狱企业和社会福利企业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社会福利企业投标的需要提供主管部门提供的证明才能进行价格扣除。	
4.2.2	技术部分 (50分)	设备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 (20分)	评审专家根据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技术条款及投标文件中《投标响应表》响应的条款进行打分评审，所有条款均符合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与要求得满分20分；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有负偏差的，根据偏差情况在满分基础上减分。偏差低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部分的（负偏离）每有一项，在满分20分的基础上扣除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 方案 (6分)	供应商充分了解项目实际情况，结合项目的具体特点、难点、实际，编写实施方案： 方案内容详细完善、理解透彻、方案描述清晰得6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善、理解一般、方案描述一般的得4分； 方案内容简单、系统功能简单、无针对性的得2分； 如有缺项或漏项的，则该项为0分
		质量保障措 施方案 (6分)	对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可行性强、详细完善、方案制度细致的得6分； 对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基本可行、方案制度一般的得4分； 方案内容简单得2分； 如有缺项或漏项的，则该项为0分

		<p>供货方案 (6分)</p>	<p>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项目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人员配备、技术支持、货物运输及运输质量控制措施等方面）酌情打分； 方案内容详细、内容完整、可行性强、科学严谨的得6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的得4分；方案一般的得2分； 如有缺项或漏项的，则该项为0分</p>
		<p>安装调试方案 (6分)</p>	<p>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安装措施、施工安全措施、现场管理措施等方面）酌情打分； 供应商安装调试技术方案合理、可实施性强的得6分； 供应商安装调试技术方案和可实施性基本完整可行的得4分； 供应商安装调试技术方案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如有缺项或漏项的，则该项为0分；</p>
		<p>验收方案 (6分)</p>	<p>方案内容全面且符合项目需求得6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可行得4分； 方案不全或个别内容不可行得2分； 如有缺项或漏项的，则该项为0分</p>
<p>4.2.2 (3)</p>	<p>商务部分 (20分)</p>	<p>类似业绩 (4分)</p>	<p>供应商 2021 年以来有类似业绩的，每提供1个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技术培训服务、售后服务方案 (16分)</p>	<p>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计划、配备的专业维修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回访等方面酌情打分（8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善、描述清晰、内容完整、可行性强的得8分； 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基本完整可行的得4分； 方案内容表述不齐全、不完整的得1分； 不合理或缺项的得0分。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修复故障时间、服务响应方式等方面酌情打分（8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善、描述清晰、内容完整、可行性强的得8分； 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基本完整可行的得4分； 方案内容表述不齐全、不完整的得1分； 不合理或缺项的得0分。</p>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目 录

(格式自拟)

格式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出具此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_____在我公司任_____职务, 是_____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就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政府采购(采购编号: _____) 的投标签署投标文件。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 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3-2:

法人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住所地: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

手机:

现委托_____(受委托人)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采购编号：_____）投标活动。

委托代理权限如下：代为参加招投标活动；代为签署投标文件及整个招投标活动中所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书；代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及处理政府采购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等相关事宜；代为承认与我公司签署、实施的与采购文件相关的采购活动及行为。

本授权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此处请粘贴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4:

投标函

采购人:_____

_____ (单位名称) 授权_____ (受委托人) 为我方代表, 参加你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的政府采购(采购编号: _____), 并对此招标项目进行投标。

为此, 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 (人民币: 元)	
小写	大写

一、我方同意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如果本公司违反招标文件要求, 自愿接受相关法规规定的处罚。

三、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你单位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四、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 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如果我方中标, 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我方承诺采购单位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价格保证供货和服务。

七、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接受你单位及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对我方施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违约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提请政府有关行政部门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提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提请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单位、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八) 我方已阅读并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附件二“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的全部内容，承诺遵守全部内容。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格式 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地点					
质量要求					
备注: 此表格式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调整, 此表也可根据电子化交易系统生成的电子表格填写。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详细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	小计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此表格式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调整, 此表也可根据电子化交易系统生成的电子表格填写。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7:

投标响应表

投标单位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偏差	备注
1					
2					
3					
4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8: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采购人_____: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 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 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 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自觉维护 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 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 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 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 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公司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采购活
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11:

项目实施方案等

(格式自拟)

格式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格式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该声明。

2、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列入财政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 14: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六章 合同（样本）

（仅限参考，具体以签订为准）

协议书

合同编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_____采购项目结果，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

1. 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公告、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上述文件统称为采购文件）并按照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上表规定的详细配置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二、合同价款

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售后服务、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招标文件规定，按以下第_____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_____（条件）时，一次性全额付款，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__日内支付_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产品交付后__日内支付_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产品经验收合格后__日内支付_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本合同金额系固定不变价格，已包含了购买货物的价格 及安装、调试、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5.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出具合法的发票。

三、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对于 甲乙双方协商进行分批交货的，可以补充详细的《分批交货进度要求》，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2. 交货地点：_____

在送货前，乙方应当与甲方沟通确定具体交货时间、地点等交接货相关事宜，以便甲方做好接货准备。

3.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符合采购结果(含采购公告及竞投 标或响应文件等)所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结果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 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应当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采购结果规定的货物及附随资料、配件或者工具的，视为未按照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甲方完成现场验收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甲方应当在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当签 收验收单或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书。

6.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甲方质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无条件进行重新返修、返工制作、更换，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及追加、更换、补充的货物（含零件、 部件、配件）的风险自货物经甲方签字确认收到货物时转移。

四、乙方保证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并且没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出售的情形。同时,乙方出售的货物也没有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乙方承诺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采购结果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3.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未拆封且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货物需安装或配置软件,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4. 乙方应当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所用材质的质量应当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要求;所用材质的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环保要求。乙方承诺对其所供货物及原材料的质量负责。

五、保修条款

1. 本合同所购货物免费保养维修期为 年。

2. 免费保养维修期内,乙方负责上门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保养、维修和系统维护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六、履约保证

1. 甲方收取履约保证金_____

2. 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或合同约定的价款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滞纳金或者其他赔偿款项。

七、合同解除

1.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超过_____日的。

2、_____

甲方根据上述情形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误一日则必须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_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0%。如因有关政府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甲方付款迟延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等不符合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如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补发符合竞价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3.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的其他义务或者违反其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声明/保证的，应当按照合同价款总额的 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甲方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组成部分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的需求明细、答疑内容、补充通知、投标（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以及在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或者修正文件等文件均属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合同组成文件与本合同正文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年___月___日